

固废场废 TA 粉分拣清运劳务发包说明

一、发包事由：

PTA 临时固废场堆积全厂产生的大量 TA 废粉，且内混织物垃圾、施工垃圾、废油脂等其它固废，不符相关环保规定和影响厂区环境卫生，应市环保局要求急待处理。因该废粉尚未环评定性，不能按一般固体废弃物出厂，所以拟采用分拣分类、分别处置的方法予以彻底清理。此次发包采用定量总包形式，标的即是目前存量。

二、发包内容：

废 TA 粉分拣分类，将其中的织物垃圾、施工垃圾、废油脂等选出，分类处理，具体要求如下：

- 1、分拣出的固废按种类运送至厂内指定地点。
- 2、分拣出的不含其它固废的 TA 粉搬运并倒入 PTA 污水装置的 D-8211 沉淀池，进入后续的生化系统进行无害化处理。
- 3、废粉等清运过程中不能污染路面和厂区，分拣清理作业完成后现场彻底清理。
- 4、作业过程中需要使用的所有运输工具、施工器具、劳动保护用品等均需由承揽商自行准备。

三、发包工作量

- 1、此次发包需要清理清运的废 TA 粉主要存放在 PTA 厂区的临时固废场内，厂区新建废品库内存积少部分，预估总量为 200 吨。

四、工期及用工时间：

- 1、前述的废粉需要全部清理清运完成，预计工期为两个月，合同正式签订日起算。
- 2、期间用工用时等依现场实际需求增减，在满足工期要求的前提下由承揽商自行安排。

五、重要提示：

- 1、该次发包作业将主要在临时垃圾场内进行，存在粉尘和废物污染等因素，环境较恶劣，投标厂商必须对此有充分的认识和了解，并配备安全妥善的施工器械和个人防护用品，使作业和人员防护满足工安和职业卫生要求。
- 2、因废粉采用的临时包装大小不一、袋子破损、和堆放不整等原因，发包标的数量无法精确计量，投标厂商应到现场实际查看和估算后再行工程报价，**中标后不得以此为由要求追加费用。**
- 3、分拣必须彻底，尤其是清理出的废 TA 粉不能含有任何其它固体杂质，否则对由此造成的污水处理系统发生的设备故障和其它异常将追责和处罚承揽商。
- 4、如因承揽方原因，使上述作业未能在要求期限内达成，将对承揽商予以费用扣罚，直至解除合约，具体约定如下：
 - 4.1 作业未按时完成，耽搁一天（含）以上，按每天扣罚合同金额 2%。
 - 4.2 上述累计 5 天以上，解除合约，并只按实际已完成工作量的 50% 结算合同款。